

摒弃陈规旧俗 倡树文明新风

南湾湖风景区茗阳天下社区开展移风易俗宣传活动

信阳消息(记者 马依帆)在很多社区居民看来,移风易俗似乎“看不到、摸不着”。移什么“风”?易什么“俗”?8月30日,南湾湖风景区贤山街道茗阳天下社区开展移风易俗道德讲堂,向社区居民传播文明新风。

受陈旧思想约束,有些市民在生活中还存在一些陈规陋习。如,办理婚丧喜庆时,倾加大宴宾客,操办一番,遇祭祀时节,焚烧纸钱等。针对这些情况,社区工作人员专门播放了

《移风易俗公益动漫宣传片》,通过简单易懂的情节设置,巧妙地将文明新风传递给现场的居民。

看完宣传片后,社区居民孙承云对记者说:“移风易俗,就是要移大操大办、攀比浪费之风,易陋习,易陈规,化为与时代匹配、与城市形象匹配的行为秩序和文明风气。”

活动中,社区工作人员还现场发放移风易俗倡议书,社区居民纷纷表示要从我做起,从家庭做起,从现在做起,以

文明节约为荣,奢靡浪费为耻,争做文明新风的积极倡导者、主动传播者和自觉践行者,为建设文明城市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。

“推动移风易俗,树立文明新风就要进一步弘扬勤俭节约、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,净化社会风气,引导社区居民建立科学、健康、文明的生活方式。是传承传统美德、打造文明社区的必然要求,也是提升群众幸福感的重要途径。”社区党支部书记刘臻对记者说。

小举动彰显大文明

浉河区青年湖社区青少年志愿者义务捡拾垃圾

信阳消息(记者 李倩)“每一个信阳人都应该树立认识家乡、热爱家乡、节约资源、保护环境意识。”近日,浉河区湖东街道青年湖社区组织辖区十余位青少年开展“大手拉小手 捡起小烟头”志愿服务活动,让孩子们切身感受环保理念。

活动当日,小志愿者们身穿红马甲走上街头,见到烟头、纸屑等垃圾,就捡起放入收纳袋中。“叔叔,请不要乱扔烟头。”“在公共场合吸烟是不文明的行为。”遇到有吸烟乱丢烟头的市民,小志愿者们还主动上前劝诫,向他们宣传文明理念。“连小孩子都知道垃圾不落地,要扔到垃圾桶里,咱们做大人的更应该做好表率。”一位市民说着主动将烟头扔进了附近的垃圾桶里。

“希望通过这次活动,能在



小志愿者向居民传播文明理念 本报记者 李倩 摄

孩子们的心里埋下讲卫生、知文明的种子。”青年湖社区的工作人员说,“这次实践活动不仅让他们为美化社区环境贡献了自己的一份力量,也让他们体验到了环卫工人的艰辛,今后

会更爱护环境,保护我们的美丽家园。”

“我今天专门带孩子来参加这个活动,我们都应该从自身做起,为保护环境作出应有的贡献。”居民杨丽丽女士说。



法制宣传进社区

为了引导辖区居民懂法律、知政策,营造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的良好氛围,昨日,浉河区五里墩街道联合市房产管理中心开展“送法进社区”志愿服务活动。活动现场,志愿者们为居民讲解法律知识,呼吁居民积极学习和传播法律知识,在任何时候都要依法办事,以理性、合法的形式表达利益诉求,争创法治家庭和法治社区。 杨莉莉 摄



便民信息

信阳市供水集团公司特约



今日天气:雨 24℃~29℃

- 市长热线:12345
- 纪检举报:6208032 6224900
- 干部选拔任用监督电话:12380
- 烟草专卖品市场监管举报电话:12313
- 社会救助电话:6552041
- 信阳市青少年心理及维权服务热线:12355
- 妇女儿童心理援助热线:15503760718
- 住房公积金热线:12329
- 国税稽查举报:6207648
- 燃气服务:6263939
- 供电服务:6218315
- 自来水抢修:6222251
- 物价投诉:12358
- 民航航班问询:6205656
- 食品药品投诉电话:12331
- 有线电视维修:96266
- 旅游咨询电话:6366823
- 旅游投诉电话:6366983
- 信阳市城市管理服务热线:12319
- 灭四害:6259868
- 环保举报:12369
- 法律咨询:6253148
- 报警:110
- 交通肇事:122

明港镇 P2013-101 号宗地建筑密度指标调整公示

明港镇 P2013-101 号宗地于 2012 年 2 月 27 日通过公开出让,由信阳长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竞得使用权,用于开发明河花园项目。该宗地位于明港镇凯旋大道北侧、明河桥社区 7 组,用地面积 8486 平方米。该宗地出让规划设计主要指标:容积率 1.0-2.5、建筑密度不高于 30%、绿地率不低于 30%,用途为商服、住宅。

经建设单位申请,为促进明港镇经济发展,本着改善城市形象、集约、节约用地的原则,结合城市建设实际,2018 年 8 月 22 日,经规划论证会论证,同意 P2013-101 号宗地规划设计条件的建筑密度由 30%调整至 38%,绿地率调整至 20.5%。按照国家有关规定,现将拟调整的建筑密度、绿地率的规划指标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8 日。

如对公示宗地建筑密度等规划指标调整有异议,请在公示之日起 7 日内以书面形式反映于明港镇规划建设与环境保护局。

联系电话:0376-8668906

明港镇规划建设与环境保护局
2018 年 8 月 30 日